

苏建院委发〔2022〕7号

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《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中层干部换届工作实施方案》（苏建院委发〔2021〕64号）文件要求，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，聘任：

刘欣欣同志为院长办公室副主任；

李彦江同志为院长办公室副主任；

解恒参同志为发展规划处副处长、高教研究所副所长；

王峰（女）同志为教务处副处长；

陶祥令同志为教务处副处长；

冯泠峰同志为人事处副处长；

唐飞同志为财务处副处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李珂同志为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；

王凤清同志为学生工作处副处长、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主任；

杜峰同志为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、资产经营公司副经理（兼）；

孙浩同志为保卫处副处长；

白飞同志为校企合作处副处长、大学科技园副经理（兼）；
商利斌同志为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；
吴文辉同志为后勤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齐书俊同志为实验实训管理处副处长；
曹洪吉同志为建筑建造学院副院长；
程强强同志为建筑建造学院副院长；
袁涛同志为建筑装饰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王子夺同志为建筑装饰学院副院长；
苗磊刚同志为建筑管理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魏静同志为建筑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刘大鹏同志为建筑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靳会武同志为交通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付红同志为智能制造学院副院长；
毕雪微同志为艺术设计学院副院长；
王传彬同志为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；
王静同志为国际交流学院副院长、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副处长
（兼）；

胡颖同志为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。

以上同志聘期三年。

免去：

苗磊刚同志人事处副处长职务；

解恒参同志科技处副处长职务；

赵阳培同志招生与就业处副处长职务；

商利斌同志后勤管理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袁涛同志建筑智能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梁晓弘同志信电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陶祥令同志创新创业学院副院长职务。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2年1月28日